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盈妙

電話：05-3620123#8549

電子信箱：bili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1244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20124404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20124404_ATTACH2.xls)

主旨：檢送「嘉義縣各級學校教職員113年度退休調查表」（併附填寫範例、線上報送操作手冊）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並請於112年6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班前回復，以統一辦理編列113年度退休預算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嘉義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退休案件送審作業須知」規定略以，凡申請退休之同仁，原則以各校填列本府於前一年度預算調查冊列者為限。
- 二、本次調查將作為本府執行113年度本縣各高中及國民中小學教職員退休計畫之依據，請詳實查填，以免影響本府當年度退休預算執行及擬退休人員之權益。至調查表報送採電子公文及電子郵件等方式，請勿寄送紙本。
- 三、退休調查表填報作業部分：
 - (一)有關辦理113年度申請自願退休調查，務請轉知所屬教職員審慎考量，凡未列入本次申請自願退休調查人員者，除特殊原因外，均不得於該年度內提出退休申請；惟擬

人事室 112/05/22



1120002410

辦理命令退休者，請勿填列本調查表，應另案檢附相關資料函送本府。

(二)茲分就「有申請退休教職員之學校」及「無申請退休教職員之學校」，臚列報送方式如下：

1、「有」申請自願或屆齡退休教職員之學校：

(1)線上系統報送：請參照線上報送操作手冊報送。

(2)「電子公文」函復：請於填列113年度退休調查表（含自願退休及屆齡退休名冊2種），並列印經逐級核章後，將該表之已核章PDF檔及EXCEL檔，於旨揭期日前以電子公文函復。

2、「無」申請自願及屆齡退休教職員之學校：請於112年度退休調查表（含自願退休及屆齡退休名冊2種）填註「無」，並列印經逐級核章後，免備文將該表已核章PDF檔，於旨揭期日前以電子郵件傳復bili77@mail.cyhg.gov.tw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